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PC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2)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HPC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或「HPC」)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相應期間(「過往期間」)的比較數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五年，行業面臨建築材料(如水泥原料、預拌混凝土用砂)及分包服務成本持續上漲的問題。該通貨膨脹主要由於對方國家的物流壓力及國內法規變動，特別是新加坡政府實施的外勞政策的收緊。因此，工程投標價格呈上升趨勢，導致整個財政年度的整體建造成本大幅上漲。

為應對二零二五年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以及新加坡強勁的建築需求，本集團採取了更審慎且具選擇性的投標策略。我們積極在公共和私營部門尋求機會，同時嚴格評估項目的可行性。鑑於競爭激烈，我們致力於提交不僅具競爭力並在財務上可持續的投標，使我們能夠在這個充滿挑戰的市場中獲得項目，同時保持健康的利潤率。

儘管面臨充滿挑戰的環境，本集團仍在二零二五年成功獲得七個新項目，突顯了我們的靈活性及競爭韌性。這些項目包括：(1)位於Tuas South Avenue 10的全新大型倉庫；(2)設計及建造現有的4層潔淨室工業建築的增建和改建，及為Jurong Town Corporation新建的3層中央公用事業大樓；(3)設計及建造位於Tuas的製藥大樓，包括土木、結構、建築及場地管理；(4)新工業發展項目設有生物安全二級及三級設施，包括位於Tuas Avenue 6的增建及改建工程；(5)為Hirose (Singapore) Pte Ltd.興建的全新工業開發項目，包含工場、辦公室及員工宿舍；(6)為Singapore Power (SP) Group興建的五層230千伏變電站大樓；及(7)為PSA Corporation Limited興建的維修基地，其中包括消防局、工場、倉庫、行政大樓及進電變電站。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成功獲授新項目，合約總金額合共為734.33百萬新加坡元。這一成績反映了我們能夠應對競爭激烈的環境、適應市場需求，並在外部經濟因素及建築業競爭所帶來的挑戰下持續拓展業務組合。

我們於二零二五年成功的市場擴展反映於獲得的七個新項目。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其中兩個項目—SP Group的五層樓230千伏變電站及PSA Corporation Limited的維修基地，於二零二五年的最後兩個月(即本財政年度結束後)敲定。因此，該等項目並未對本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做出貢獻。

本集團在下半年成功完成並交付四個重點項目：(1) CapitaLand Development的一座11層商業園，將商業辦公空間與兩層地下室相結合；(2) Chasen Logistics Services的一座5層物流倉庫及配套辦公設施；(3) JTC Corporation位於Loyang North的一座66千伏變電站；及(4) XDC/Wuxi Apptec旗下製藥廠房的綜合上層建築、建築及機電工程。

本集團的活躍項目管道依然穩健。我們目前正在管理11個進行中的項目，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五年獲得的全套7個項目，為即將到來的財政年度的收入奠定了堅實基礎。

## 財務回顧

由於過往期間獲得的若干重大項目均集中在年底，及本財政年度訂單量持續增加，其推動本集團在各方面實現了高增長，並成功與過往期間相比實現了V型反轉。

## 收益及毛利

本集團錄得於本財政年度的收益由過往期間約169.7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66.79%至約283.17百萬新加坡元。收益增加約113.39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去年年底獲得的更多正在進行的項目於本財政年度進入高峰期。

與過往期間相比，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毛利實現了強勁轉變，由約5.01百萬新加坡元的虧損轉為約20.58百萬新加坡元的毛利，增幅約為5倍，毛利率亦由約負2.95%回升至正7.27%。毛利率的提升主要由於(1)於本財政年度內完成的項目之毛利率通常高於過往期間完成的項目；及(2)投標策略的優化。

###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由過往期間的約3.10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500,000新加坡元至本財政年度的3.56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商業活動的擴展，從而產生更多的附屬管理收入。

### **其他收益／虧損**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完成一項收購事項，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於完成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委聘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其資產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約為其賬面值。因此，本集團透過該收購事項錄得一次性收益。

###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所產生的行政開支較過往期間有所增加，由約7.9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6.48百萬新加坡元至14.45百萬新加坡元。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由於運營新購置資產所產生的額外費用及主營業務的正常規模擴張費用。

### **所得稅(開支)/抵免**

由於本財政年度業務表現強勁回升以及營業收入增加，本集團錄得約2.4百萬新加坡元所得稅。

### **除稅後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各項的綜合影響，本公司錄得除稅後溢利淨額約35.3百萬新加坡元，較過往期間除稅後虧損淨額約8.48百萬新加坡元大幅增加，相當於增加約5倍。

### **股息**

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並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董事會亦不建議就本財政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

### **流動資金**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依賴充足的營運資金及有效的成本管理，尤其是分包商及供應商具競爭力的報價及對外國勞工的有效管理。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向分包商及供應商付款以及支付人力成本。本集團過往一直依賴其內部產生資金撥付其營運資金需要，然而，由於當前經濟中的利率持續降低，本集團開始逐步在資本結構中引入低風險貸款融資，以實現最佳資本成本。憑藉成本管理方面扎實可靠的往績記錄，加上本地對建築工程結算實施的法規，預期本集團將不會遇到任何流動資金問題。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為1.52及1.66。

### **借貸及資產負債**

本集團的借貸涉及因購買土地以及重建本集團位於新加坡7 Kung Chong Road的總部的按揭貸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分別為11.20%及19.55%，而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在本財政年度償還有關上述總部的貸款及溢利增加所致。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計值，因此，除少數以港元進行的上市合規交易及少量以人民幣元進行的採購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一般營運中所面臨的外匯風險極低，故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對沖安排。所有外幣交易均按即期匯率訂立。

### **本集團的資產按揭或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購入的土地作出按揭以獲取本集團的銀行貸款。HPC Builders Pte. Ltd. (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一)亦就同一項目向同一銀行作出抵押，以作為額外抵押品。

## **或然負債及財務擔保**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涉及數宗有關工傷的訴訟案件，一般由保險承保，故本集團預期不會於可預見將來產生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除「本集團的資產按揭或抵押」一節所披露者外，並無授予本集團第三方任何財務擔保。

##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部分資本開支用於收購新附屬公司及購買更多建築設備，以滿足項目擴張的需求。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247名僱員(包括外籍工人)。

本集團僱員根據其工作範疇及職責支薪。本地僱員亦有權根據其各自的表現獲取酌情花紅。外籍工人通常根據其工作准證期限受僱一年，可按其工作表現獲續約，並根據其工作技能支薪。

於本財政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35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30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僱員按所在部門及工作範疇接受培訓。一般而言，人力資源部不時安排僱員參加培訓，特別是有關工作場所健康及安全的培訓。

## **前景**

於二零二六年，建設局(BCA)預計，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二九年每年的建築需求總量平均達390億新加坡元至460億新加坡元。(參考建設局媒體發佈，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本集團在二零二五年成功收購新項目，合約總價值734.33百萬新加坡元，這是一個重要的戰略及運營里程碑。這一強勁表現直接提升了本集團在可靠性及技術專長方面的競爭聲譽，成為未來投標機會的有力證明。這使我們能夠把握公共部門多個關鍵領域的新興增長動力，憑藉近期與主要實體的合作成功，我們處於有利地位，有望在公共資助項目中佔有一席之地，包括公共建築及基礎公用事業；此外，我們在製藥設施以及大規模、先進食品加工廠方面的成熟經驗，使我們成為高規格工業發展項目的首選合作夥伴，而該領域具有強勁的長期需求。

我們正積極與物業開發商合作開展具有前瞻性的投資項目。我們的重點是提供整合的設計與建造解決方案，以優化土地利用並充分利用戰略性地點的優勢，從而為客戶最大化該等設施的運營效率及長期價值。展望未來，該紀錄的合約量為持續的收入增長奠定了堅實基礎，並使我們能夠有策略地深化於該等高價值市場領域的專業知識。

展望二零二六年，新加坡建築業即將迎來轉型性的變革，其特點是前所未有的技術整合、可持續性及運營效率水平。戰略性採用先進建築材料、數字化連接的建築工地以及創新型項目監控平台(例如Lean Do I、Novade及GloriQ)，將使建築公司能夠滿足不斷增長的需求，包括加快項目交付、優化成本及提升環境績效。

通過積極接受該等行業趨勢，及將本集團定位為建築市場的活躍建造商，我們面臨著雙重機遇：一方面在快速演變的市場中確保可持續的競爭優勢，另一方面為新加坡在高級建築及可持續城市發展方面的國家目標做出有意義的貢獻。這前瞻性戰略將成為我們在新加坡市場長期增長及建築地位的核心。

然而，本集團將繼續面臨如建築材料價格上漲、勞工成本上升以及其他承包商的激烈競爭導致毛利率下降等挑戰。儘管面臨該等挑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仍保持1,370百萬新加坡元的強勁訂單賬面價值。該強勁的項目儲備為本集團提供了靈活性，使其能夠有選擇地開展更高質量的項目，優先考慮可持續增長而非激進的投標。管理團隊致力於在波動且競爭激烈的市場中前進，推動本集團不斷取得卓越和成功。

##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據此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60,000,000股，即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股份的10%。

於本財政年度，並無已授出、行使、註銷、失效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透過良好的企業管治履行其對本公司股東(「股東」)的責任以及保護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深明，為達致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於本財政年度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第二部分－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一節所載的所有強制披露要求及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C.2.1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王應德先生目前擔任此兩個職位。在我們的業務歷史中，王應德先生一直擔任本集團關鍵領導職位，並一直深入參與本集團的公司策略制定、業務及營運管理事務。考慮到本集團的貫徹領導，亦為使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高效並持續執行有關計劃，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王應德先生為此兩個職位的最佳人選，且現時安排具有裨益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成立，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進一步更新，並分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梁偉業先生(主席)、趙文耀先生及陳力萍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內部控制程序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本財政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尤其是闡述了疫情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審核委員會認為本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定條文編製且作出充足披露。

###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已就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核對一致。長青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閱聘用準則或國際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長青並未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如有)。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

### 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本公告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pc.sg>)。

承董事會命  
**HPC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應德

新加坡，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應德先生及施建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業先生、陳力萍女士及趙文耀先生。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收益	4	<b>283,169</b>	169,772
銷售成本		<b>(262,591)</b>	(174,786)
<b>毛利／(毛損)</b>		<b>20,578</b>	(5,014)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5	<b>3,556</b>	3,104
行政開支		<b>(14,455)</b>	(7,967)
其他收益，淨額	5	<b>27,665</b>	222
財務收入	6	<b>894</b>	877
財務成本	6	<b>(470)</b>	(722)
<b>除稅前溢利／(虧損)</b>	7	<b>37,768</b>	(9,500)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b>(2,436)</b>	1,015
<b>年內溢利／(虧損)(即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b>		<b>35,332</b>	(8,485)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35,939</b>	(8,485)
非控股權益		<b>(607)</b>	-
		<b>35,332</b>	(8,485)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b>			
- 基本(新加坡分)	10	<b>2.25</b>	(0.53)
-攤薄(新加坡分)	10	<b>2.25</b>	(0.53)

隨附的會計政策及說明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75,733</b>	34,028
遞延稅項資產	8	<b>4,256</b>	5,979
應收保固金		<b>—</b>	5,836
		<b>79,989</b>	45,843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11	<b>37,393</b>	27,54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12	<b>3,049</b>	6,796
有價證券投資		<b>1,082</b>	975
合約資產		<b>56,556</b>	31,411
銀行存款		<b>—</b>	2,1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9,129</b>	43,711
		<b>177,209</b>	112,559
<b>資產總值</b>		<b>257,198</b>	158,402
<b>權益及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13	<b>78,005</b>	44,0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b>13,312</b>	6,675
撥備		<b>5,932</b>	6,551
合約負債		<b>17,288</b>	8,499
租賃負債		<b>—</b>	91
借貸		<b>1,334</b>	1,334
應付所得稅		<b>1,018</b>	689
		<b>116,889</b>	67,899
<b>流動資產淨值</b>		<b>60,320</b>	44,660

	<b>二零二五年</b>	<b>二零二四年</b>
	<b>附註</b>	<b>千新加坡元</b>

**非流動負債**

應付保固金	13	<b>3,353</b>	1,590
其他應付款項	13	<b>865</b>	–
租賃負債	–	–	60
借貸	<u>11,706</u>	<u>13,040</u>	
	<u><b>15,924</b></u>	<u>14,690</u>	

**負債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25	2,725
股份溢價	<b>69,777</b>	69,777
資本儲備	<b>(30,614)</b>	(30,624)
保留溢利	<b>69,874</b>	33,935
	<b>111,762</b>	75,813
非控股權益	<b>12,623</b>	–
	<b>124,385</b>	75,813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u>257,198</u></b>	<b><u>158,402</u></b>

隨附的會計政策及說明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新加坡元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資本儲備 千新加坡元	保留溢利 千新加坡元			
本集團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2,725	69,777	(26,972)	42,420	87,950	(436)	87,514
年內虧損(即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8,485)	(8,485)	-	(8,485)
收購少數權益	-	-	(3,652)	-	(3,652)	436	(3,216)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u>2,725</u>	<u>69,777</u>	<u>(30,624)</u>	<u>33,935</u>	<u>75,813</u>	<u>-</u>	<u>75,813</u>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u>2,725</u>	<u>69,777</u>	<u>(30,624)</u>	<u>33,935</u>	<u>75,813</u>	<u>-</u>	<u>75,813</u>
年內溢利(即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35,939	35,939	(607)	35,332
重新分類	-	-	10	-	10	-	1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13,230	13,230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u>2,725</u>	<u>69,777</u>	<u>(30,614)</u>	<u>69,874</u>	<u>111,762</u>	<u>12,623</u>	<u>124,385</u>

隨附的會計政策及說明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 1. 公司資料

HPC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7 Kung Chong Road, HPC BUILDING, Level 6, Singapore 159144。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主要為建築工程。

###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下文會計政策及說明附註所披露者除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新加坡元呈列，除非另有指明，所有金額均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2.2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會計準則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過往財政年度一致，惟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採納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政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採納該等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或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本集團並未採納以下本集團適用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描述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沒有公共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轉換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下的 列報貨幣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年度改進項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對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可供選擇採納／ 生效日期無限期推遲

董事預期採用以上準則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將不會對於首次應用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執行董事是本集團的最高經營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經執行董事審閱用於作出戰略決策、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執行董事從經營分部角度考慮業務。

本集團由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組成，即：

- (a) 一般建造工程：涉及倉庫及其他工業或商業樓宇的設計及建造項目；及
- (b) 土木工程：涉及建設地鐵站、隧道、鐵路及高速公路等公共基礎設施。

有關各可呈報分部業績的資料載列如下。表現乃根據包括在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內的分部毛利或毛損計量。分部毛利或毛損用於計量表現，原因為管理層認為，分部毛利或毛損是與該等行業內經營的其他實體相比較而評估分部業績的最相關資料。

## 分配基準及轉讓定價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分部直接應佔的項目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的項目。

經營分部間的轉讓價格按與第三方交易相若的方式以公平原則進行。分部收益、開支及業績概不包括經營分部間的轉讓。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集團融資(包括財務成本)及所得稅按集團基準管理，並不會分配至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予本集團執行董事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一 般	建 造 工 程	土 木 工 程	總 計
	千 新 加 坡 元	千 新 加 坡 元	千 新 加 坡 元	千 新 加 坡 元
<b>二零二五年</b>				
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總額	<u>272,945</u>	<u>10,224</u>	<u>283,169</u>	
毛利	<u>20,077</u>	<u>501</u>	<u>20,578</u>	
分部資產	<u>88,424</u>	<u>5,525</u>	<u>93,949</u>	
分部負債	<u>100,824</u>	<u>3,754</u>	<u>104,578</u>	
<b>二零二四年</b>				
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總額	<u>157,845</u>	<u>11,927</u>	<u>169,772</u>	
(毛損)／毛利	<u>(5,387)</u>	<u>373</u>	<u>(5,014)</u>	
分部資產	<u>60,478</u>	<u>4,309</u>	<u>64,787</u>	
分部負債	<u>57,857</u>	<u>2,843</u>	<u>60,700</u>	

## 對賬

### a. 分部溢利

毛利／(毛損)與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的毛利／(毛損)	<b>20,578</b>	(5,014)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3,556	3,104
其他收益，淨額	27,665	222
行政開支	(14,455)	(7,967)
財務收入	894	877
財務成本	<b>(470)</b>	(722)
	<hr/>	<hr/>
除稅前溢利／(虧損)	<b>37,768</b>	<b>(9,500)</b>

### b. 分部資產

呈報予執行董事有關資產總值的金額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資產，乃因為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資產與資產總值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產	<b>93,949</b>	64,787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733	34,028
遞延稅項資產	4,256	5,979
有價證券投資	1,082	97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3,049	6,7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9,129</b>	45,837
	<hr/>	<hr/>
	<b>257,198</b>	<b>158,402</b>

c. 分部負債

呈報予執行董事有關負債總額的金額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負債，乃因為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與負債總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負債	<b>104,578</b>	60,700
未分配：		
租賃負債	-	1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14,177</b>	6,675
借貸	<b>13,040</b>	14,374
應付所得稅	<b>1,018</b>	689
	<hr/>	<hr/>
	<b>132,813</b>	82,589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在新加坡開展，且本集團所有資產均位於新加坡。因此，概無呈列按地區進行的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且金額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客戶A	<b>53,369</b>	42,365
客戶B	<b>28,175</b>	24,880
客戶C	-	23,614
客戶D	-	22,872
	<hr/>	<hr/>

該等收益源自於一般建造工程分部。

4. 收益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客戶合約收益		
建築合約收益	<b>283,169</b>	169,772

客戶合約收益來自新加坡且隨時間確認。

收益分類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按項目部門劃分		
公營部門	<b>72,792</b>	56,156
私營部門	<b>210,377</b>	113,616
	<hr/>	<hr/>
	<b>283,169</b>	169,772

## 5.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政府補貼(附註(i))	62	86
銷售廢料	142	413
來自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部分自用物業的租金收入	1,556	632
其他	<u>1,796</u>	<u>1,973</u>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u>3,556</u>	 <u>3,104</u>
 外匯虧損淨額	 (17)	 (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	102
有價證券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107	138
議價購買的公平值收益(附註(ii))	<u>27,572</u>	<u>—</u>
 其他收益，淨額	 <u>27,665</u>	 <u>222</u>

附註：

- (i) 政府補貼乃若干附屬公司就僱用新加坡工人的帶薪休假計劃、新加坡國內稅務局提供的加薪補貼計劃及新加坡人力部提供的特別就業補貼收取。該等補貼概無附帶任何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ii) 議價購買的公平值收益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Apollo Aquaculture Group Private Limited(「**Apollo Aquaculture**」)、HPC Builders Pte. Ltd(「**HPC Builders**」，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Aquachamp Pte. Ltd. (「**Aquachamp**」)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據此，(其中包括)Apollo Aquaculture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HPC Builders及Aquachamp已有條件同意分別購買Apollo Aquarium(現稱為「Fishbox Pte. Ltd.」)全部股權的70%及30%。交易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完成。

Apollo Aquarium 70%權益的總代價金額不超過3,500,000新加坡元，包含現金代價2,450,000新加坡元及修復成本金額不超過1,050,000新加坡元。

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投資新加坡水產養殖業的良機。收購事項已採用收購法作為業務收購入賬。

購買價已根據收購日期所取得之資產淨值及承擔之負債的估計公平值進行初步分配。初步購買價分配須待進一步完善，並可能需要進行調整以得出最終購買價分配。該等調整主要涉及有形資產的公平值及所得稅相關項目。

董事已對收購日期所識別之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進行評估。購買價分配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Premas Valuers & Property Consultants Pte Ltd(「估值師」)進行。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按公平值 千新加坡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100
資產總值	44,100
可識別資產總淨值	44,100
就業務轉讓的代價—已付現金 加：非控股權益	3,298 13,230
轉讓的代價總額 減：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平值	16,528 (44,100)
議價購買的公平值收益	(27,572)

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已從已轉讓代價中扣除，並已於本年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中確認為一項開支。

預期收購事項所產生的公平值調整均不可用於稅務扣除，乃因在新加坡，土地及樓宇公平值資本開支均不符合任何稅務減免資格。

本年度確認議價購買公平值收益27,572,000新加坡元，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示其他收益，淨額。收益源於本集團收購Apollo Aquarium時成功爭取優惠價格，乃因先前業主無法讓此類業務實現盈利，促使本集團得以於磋商過程中取得低於所收購資產及負債評估公平值的現金代價。

## 6. 財務收入及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財務收入：銀行利息	<u>894</u>	<u>877</u>
財務成本：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借貸	(470)	(707)
–租賃負債	–	(15)
財務成本總額	<u>(470)</u>	<u>(722)</u>

##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下列各項已計入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150	150
–非審核服務	–	–
僱員補償	<b>35,025</b>	30,2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4,638</b>	1,887
經營租賃租金	6	3
專業費用	300	557
虧損合約(撥回)／撥備	(619)	667
其他開支	<u>1,036</u>	<u>1,003</u>

## 8. 所得稅開支／(抵免)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獲豁免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新加坡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的稅率計提。

### a. 所得稅開支／(抵免)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抵免)主要組成部分為：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b>即期所得稅</b>		
即期所得稅	758	65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5)	(16)
<b>遞延所得稅</b>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555	(1,65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68	-
<b>於損益中確認之所得稅開支／(抵免)</b>	<b>2,436</b>	<b>(1,015)</b>

### b. 稅項開支／(抵免)與會計溢利／(虧損)之關係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項(抵免)／開支與會計溢利／(虧損)乘以適用企業稅率之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b>除稅前溢利／(虧損)</b>	<b>37,768</b>	<b>(9,500)</b>
<b>按適用企業稅率17% (二零二三年：17%) 計算得出之稅項調整：</b>		
- 不可扣減開支	1,060	656
- 無需課稅收入	(4,983)	(1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5)	(16)
- 部分免稅之影響	(35)	(35)
- 未確認／(超額確認)遞延稅項	18	-
- 其他	-	13
<b>於損益中確認之所得稅開支／(抵免)</b>	<b>2,436</b>	<b>(1,015)</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動用過往年度稅項虧損9,114,000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8,827,000新加坡元)用以抵銷本年度溢利，並就有關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3,250,000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1,500,000新加坡元)。動用該等稅項虧損須取得稅務機關的同意，並須遵守公司經營所在國家的稅務法例的若干條文規定。

c.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b>遞延稅項資產</b>		
財政年度初	<b>5,979</b>	4,328
(自損益扣除)／計入損益	<b>(1,723)</b>	1,651
財政年度末	<b>4,256</b>	<b>5,979</b>

遞延稅項資產約3,310,000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3,415,000新加坡元)、約零(二零二四年：1,000,000新加坡元)及約940,000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1,500,000新加坡元)主要乃就虧損合約撥備、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可供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之虧損予以確認。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宣派或派付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0.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兌換而計算。由於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b>35,939</b>	<b>(8,485)</b>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適用於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1,600,000</b>	1,6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新加坡分)	<b>2.25</b>	(0.53)

##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b>37,393</b>	52,80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9,425)
	<b>37,393</b>	<b>33,376</b>

\*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應收保固金651,000新加坡元及8,821,800新加坡元。應收保固金將根據有關合約的條款結算。解除保固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並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先協定期限屆滿後方會解除。由於較少項目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取得最終付款證書，故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的應收保固金減少。

即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及期限通常為35天。該等款項按原發票金額確認，而該金額乃其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3個月以內	<b>32,924</b>	18,647
-3至6個月	703	3,764
-6個月以上至1年	944	595
-1年以上	<b>2,171</b>	1,549
	<b>36,742</b>	24,555
即期應收保固金：	<b>651</b>	2,985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b>37,393</b>	27,540
非即期應收保固金：	-	5,836
	<b>37,393</b>	<b>33,376</b>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多名客戶有關，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因為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為8,341,000新加坡元(二零二四年：11,068,000新加坡元)。該等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其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逾期3個月以內	4,801	2,966
－逾期3至6個月	443	2,995
－逾期6個月以上至1年	976	595
－逾期1年以上	<u>2,121</u>	<u>4,512</u>
	<u><b>8,341</b></u>	<u><b>11,068</b></u>

### 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變動如下：

	貿易 應收款項 千新加坡元	合約資產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撥備賬的變動：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19,425	-	19,425
本年度計入	<u>-</u>	<u>-</u>	<u>-</u>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	<u><b>19,425</b></u>	<u>-</u>	<u><b>19,425</b></u>
撤銷	<u>(19,425)</u>	<u>-</u>	<u>(19,425)</u>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u>	<u>-</u>	<u>-</u>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信貸承擔的風險的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 二零二五年

	非信貸減值 千新加坡元	信貸減值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總賬面值	<b>93,949</b>	-	<b>93,949</b>
預期信貸虧損	-	-	-
預期信貸虧損率	<b>0%</b>	-	<b>0%</b>

### 二零二四年

	非信貸減值 千新加坡元	信貸減值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總賬面值	64,787	19,425	84,212
預期信貸虧損	-	(19,425)	(19,425)
預期信貸虧損率	<b>0%</b>	<b>100%</b>	<b>23%</b>

### 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按金	<b>1,421</b>	4,775
預付款	<b>202</b>	280
其他應收款項		
- 關聯方	-	91
- 非關聯方	<b>1,426</b>	<b>1,650</b>
	<b>3,049</b>	<b>6,796</b>

按金包括就投標以及與專業服務及建築項目相關的已付按金。預付款主要與員工住宿有關。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短期貸款及與僱員貸款有關，僱員貸款由董事批准為免息。貸款僅授予工作5年以上、有良好表現記錄及願意與本集團保持長期合作關係的僱員。

###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b>即期</b>		
貿易應付款項	<b>31,343</b>	15,514
應付保固金	<b>20,262</b>	18,726
應計建築成本	<b>26,400</b>	9,82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總額	<b>78,005</b>	44,060
 <b>按金</b>		
應計開支	<b>428</b>	207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b>6,359</b>	2,205
其他應付款項	<b>2,113</b>	1,121
	<b>4,412</b>	3,1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	<b>13,312</b>	6,675
 <b>非即期</b>		
應付保固金	<b>3,353</b>	1,590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b>865</b>	—

即期貿易應付款項、應付保固金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非即期部分乃關於本集團附屬公司因營運而向非控股股東取得之貸款。該貸款為不計息，並預期將於二零二七年償還。

非即期應付保固金的公平值根據按市場借貸利率貼現的現金流量計算。該等公平值屬於公平值層級中的第2級。非即期應付保固金的公平值及所用市場借貸利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b>借貸利率</b>	<b>3.0%</b>	4.8%
應付保固金(千新加坡元)	<b>3,255</b>	1,517
 <b>借貸利率</b>	<b>3.0%</b>	—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千新加坡元)	<b>840</b>	—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千新加坡元
-3個月以內	<b>30,875</b>	15,095
-3至6個月	<b>186</b>	161
-6個月以上至1年	<b>26</b>	193
-1年以上	<b>256</b>	65
	<hr/>	<hr/>
	<b>31,343</b>	15,514

承包商及供應商授予的平均信貸期約為35天。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應付保固金並未逾期並將根據有關合約的條款結算。解除保固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可能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先協定期限屆滿後方會解除。